

证券代码：874280

证券简称：楚大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地址：湖北省荆门市掇刀区荆南大道 1 号二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邓家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857,14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8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设立专项账户进行管理，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并与主办券商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拟特此约定：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使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组织签署有关本次定向发行事项的合同、协议等书面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定向发行认购对象签署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和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

（2）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和支付其服务费用，组织编制并根据实际情况要求调整有关本次定向发行材料及相关协议等文件；

（3）除构成对本次定向发行方案重大变更的情形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定向发行方案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但对于造成本次定向发行方案重大变更的方案调整，必须重新提交股东会审议；

（4）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及市场具体情况，最终确定本次定向发行的有关事项；

（5）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情况，对《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等登记事宜；

（6）有关部门所有批复、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

（7）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情况，办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备案及发行登记工作；

（8）本次定向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和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认购对象 WANG JIEGAO 先生（加拿大籍）和上海上电科智研坊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电科智研坊”）签署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约定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与 WANG JIEGAO 先生和上电科智研坊签署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对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回购事项进行约定；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获得董事会、股东会批准，上电科智研坊获得批准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本次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生效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1,6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邓家辉、黄加贵、湖北共创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801,6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邓家辉、黄加贵、湖北共创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